

#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 1 月 22 日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可以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网址：[www.jingan.gov.cn](http://www.jingan.gov.cn)，以下简称区门户网站）。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370 号，电话：021-22304306，邮箱：[xxgk@jingan.gov.cn](mailto:xxgk@jingan.gov.cn)。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大力推动信息查阅与办事服务融合发展。创新推出“政策领航计划”，打造惠企政策一条龙服务，在“上海静安”新媒体平台开设“惠企政策”专栏，实现企业查、阅、办政策联动。年内共发布 28 项政策、152 余项活动信息，有力推动政策服务向前延伸、向深拓展。

及时规范做好政策集中发布，不断强化解读质量。通过在区门户网站设立“集成式政策发布库”，集中公开营商环境、惠企政策、招生入学、住房保障等公众重点关心关切信息，不断提高一键式查询服务水平。2024年，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60条，其中政府公文182篇，对重要政策文件，均同步发布配套解读材料，共15篇。

## （二）依申请公开

今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83件，作出答复203件（含上一年结转24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房屋拆迁、规划用地等方面。本机关严格按照《条例》《规定》以及上级机关指导意见，依法依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保持高质量办理水平，全年共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10件、行政诉讼8件，未发生被纠错情形。

##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4年，区政府持续夯实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底座，不断健全公开制度和工作机制，确保制度化、规范化推进工作落实。严格按照规定制发政府公文，做好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管理，强化信息发布审查责任，规范发布并做好目录管理。积极推动政府信息赋签管理和分类报送，不断精细信息颗粒度，提供精准分类公开。贯彻好政府信息目录管理制度，坚持应纳尽纳，并按照规定做好向国家档案馆的信息移送工作。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本机关充分依托区门户网站，及时、完整、准确向社会发布各类政府信息。今年，通过优化栏目设置、升级展示效果等手段，不断优化区门户网站相关功能，提供更加便民、更易操作的信息查阅服务。健全政务新媒体与政务公开平台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切实做好各类公开平台之间的信息联动发布，定期对全区各新媒体账号开展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五）监督保障

加强工作组织部署，年初发布《2024 年静安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责任分工，按节点推进落实，定期检查督促，并围绕要点内容和重点任务，开展覆盖全区部门范围的专项工作培训。落实好考核评选等监督激励机制，发布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积极开展优秀工作案例评选活动，做好良好经验的推广应用。强化专项业务培训，结合依申请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机构改革等重点难点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题培训 3 次，确保人员能力稳中有升，工作开展不断不乱。全年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3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1	2	0	0	0	0	18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4	0	0	0	0	0	2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5	0	0	0	0	0	15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0	0	0	0	0	2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0	4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1	0	0	0	0	0	1	

	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2	0	0	0	0	0	1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9	0	0	0	0	0	10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0	1	0	0	0	0	1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7	0	0	0	0	0	7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1	0	0	0	0	7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30	0	0	0	0	0	30
	(七) 总计	201	2	0	0	0	0	20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9	0	-	1	10	-	-	-	-	-	4	0	0	4	8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取得了较好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公开理念需要进一步加强、工作可持续性建设需要进一步提高等方面。对此，我们积极研判，通过有效措施予以改进：一是深度学习上级各项工作要求，充分领会工作精神，在依规合规的基础上稳妥有序开展公开工作；二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压实责任，强化沟通，不断调整工作方式方法，保障工作开展顺畅有序；三是注重工作总结复盘，结合所发现的问题优化相应工作机制，加强不同单位和工作人员之间的协同合作，持续强化凝聚力和执行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机关 2024 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报告如下：

收费方式	发出收费 通知数	通知收费数量 (单位：件或页)	通知收费金额 (单位：元)	实际收费数量 (单位：件或页)	实际收费金额 (单位：元)
1. 按件计收	0	0	0	0	0

2. 按量计收	0	0	0	0	0
合计	0	-----	0	-----	0

## （二）对 2024 年国家、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

一是扎实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严格按照信息发布时限要求，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政府重点工作、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草案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调整预算报告、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备案清理情况、为民办实事项目以及每季度进展情况、重大会议和人事任免等重要信息，切实做好法治政府和透明政府建设。

二是贯彻好重大行政决策全流程公开。按时向社会公布《2024 年度静安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做好动态管理，对涉及调整的，及时发布《关于调整 2024 年度静安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确保及时向社会公布变化情况。对区政府办公室所承办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依托区门户网站“重大决策”专栏，全流程公开公众参与、意见征集和采纳情况等履行程序信息，不断深化政策公开透明度。

三是全面深化政民互动工作。常态化推进政府开放活动，持续优化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机制，对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直接相关的议题，邀请利益相关方的市民代表和民营企业代表列席 3 次，进一步吸纳民意、吸收民智，不断提高决策与公众需要的贴合度。“政府开放月”期间，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

政府重点工作，组织开展以民心工程、实事项目等为主要内容的线上线下开放活动 68 场（次），参与人数 8600 余人次。

四是着力推动工作创新和特色亮点成果。进一步加强政社合作，积极发挥牵头和组织协调作用，向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等各类组织推送政策文件、解读材料，覆盖企业近千余家。加大政策咨询与辅导力度，通过实地走访、调研座谈、工作会议等形式，广泛搜集信息需求，有针对性地调整信息推送范围，确保精准传递，实现政策精准推送 346 个、消息主动提醒 617 个。稳步推动政府公报数字化建设，探索政府公报发布新机制。实现政府公报动态发布，并在门户网站（英文版）发布英文版电子公报。年内发布公报 9 期，收录区政府以及区级部门文件 45 篇、行政规范性文件 3 篇、政策解读 11 篇，政府公报的权威指导作用得到进一步凸显。